

[A]

[公开]

#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

苏交复办〔2026〕184号

签发人：吴永宏

## 对省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1243号建议的答复

杨卫国代表：

非常感谢您对江苏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，这将帮助我们不断提升和改进工作水平。您提出的关于省市共建宿迁“千里运河枢纽港”的建议收悉，我厅高度重视，立即会同相关部门进行了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省深入推进“水运江苏”建设，持续完善江海河联运、公铁水多式联运体系，不断优化全省港口布局，着力提升苏北内河港口枢纽能级。宿迁地处京杭大运河中段，是长三角辐射中西部、沿海联通内陆的重要水路节点，区位优势显著。“十四五”以来，宿迁港基础设施持续完善，宿连航道全线按照三级标

准建成通航，港口吞吐能力稳步提升，2025年完成货物吞吐量2840万吨，排全省内河港口第九位，完成集装箱32.22万标箱，居全省内河港口第三位，已开通9条内外贸集装箱航线，集聚效应逐步凸显。

**一、关于强化高位支持推动，推动宿迁港由“地方码头”升格为“省级枢纽”的建议。**省政府重视宿迁港的发展，省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对“推动徐宿淮连协同发展，强化产业链供应链协同，深化徐州陆港与连云港海港、淮安空港、宿迁内河港联动发展”予以支持；“一带一路”交汇点建设2026年工作要点支持宿迁加强开通中欧班列可行性研究；宿迁智慧物流园、宿迁港中心港区张圩干渠码头等项目已获得2026年地方政府专项债支持。省港口集团发挥航运资源优势，为宿迁港内外贸货物运输打造近洋、沿海和运河等三条物流通道，拓展宿迁港内外贸服务范围。我们积极支持宿迁申创“国家级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支持城市”，争取国家级专项扶持发展政策。支持宿迁港深化与上海港、宁波舟山港等沿海大港的“资本+运营”合作，利用大型国际枢纽港的航线网络和资源优势，探索由单一航线开辟向航线共挂、数据互通、业务协同等更深层次拓展延伸，推动宿迁港功能与能级整体跃升。

**二、关于拓展多式联运网络，推动宿迁港由“单一运输”向“多式联运枢纽”转型的建议。**经过多年建设，宿迁已稳定运营

至宁波海铁联运班列，正在推进至上海海铁联运班列；运河宿迁港铁路专用线建成投运，正研究接入陇海线可行性。完成“宿好运”1.0版本开发上线工作，对接省多式联运数字化系统，推动运力智能匹配与资源优化整合。保税物流中心实现从“获批封关”向“常态运营”平稳过渡，落实24小时响应机制。下一步，我们积极支持宿迁围绕中欧班列资源衔接，摸排腹地货源流向，精准掌握货源规模、周期等信息，研究宿迁—徐州中欧接续班列开行方案；支持宿迁市深入分析现有货物流量流向、铁路运输需求、经济效益等，论证宿迁港铁路专用线接入陇海线的必要性和可行性；持续完善江苏多式联运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功能，打造具有江苏特色的多式联运公共信息数智化服务模式，统筹省级多式联运数字化体系，指导“宿好运”平台接入省多式联运数字化系统；支持宿迁保税物流中心（B型）提质增效，推动其向综合保税区升级。

**三、关于强化政策精准供给，推动宿迁港由“物流通道”升级为“经济引擎”的建议。**省港口集团发挥省属企业服务地方产业经济的政治担当，出资1.5亿元投资泗洪西南岗经济开发区项目，推动特色园区开发、分布式光伏建设等。同时依托集团港航物流优势，积极推动物流通道建设、临港产业开发、供应链服务等领域协作，进一步助推西南岗地区特色产业培育、就业机会增加和民生条件改善，为促进区域共同富裕贡献力量。在运营泗阳

东部港务公司的四年间，向泗阳东港输送管理团队及港口运营、市场开发的经验模式，港口经营质效显著提升，获评省三星级绿色港口。下一步，我们支持和鼓励省交控集团、省港口集团等省属企业以资本注入、股权合作、运营托管等多种方式深度参与宿迁港的开发和建设，发挥省级企业资本运营、航线资源、物流贸易等优势，服务宿迁壮大新能源、装备制造等新兴临港产业，优化提升高端纺织、绿色家具等传统临港产业，加快发展现代航运物流业等港航服务业，为宿迁市构建千亿级产业发展集群提供坚实保障。探索建立集团与宿迁港在业务骨干、技术专家及管理人才方面的学习交流机制，推动双方人才在视野互换、经验碰撞、思维融合中实现共育共进。

再次感谢您对江苏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恳请您继续关注我们的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！



联系人：综合计划处瞿凌锋

联系电话：025-52853093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、省政府办公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宿迁市人民政府、省港口集团、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